

2020

中報



惠生工程
—— 成就美好世界 ——



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36)

惠生工程

中國領先的
能源化工技術整合
EPC 服務
解決方案
和技術整合
方案
提供商



目錄

- | | |
|----|----------|
| 3 | 公司資料 |
| 6 | 業務概覽 |
| 2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 35 | 其他資料 |
| 41 |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

公司資料



公司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榮偉女士(行政總裁)
周宏亮先生
李志勇先生⁽¹⁾
董華先生
鄭世鋒先生⁽²⁾

非執行董事

劉洪鈞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磊先生
馮國華先生
湯世生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磊先生(主席)
馮國華先生
湯世生先生

提名委員會

湯世生先生(主席)
馮國華先生
李磊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馮國華先生(主席)
李磊先生
湯世生先生

全球總部、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中國
上海市
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園區
中科路633號
(郵編：201210)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附註：

(1) 於2020年8月7日辭任

(2) 於2020年9月1日獲委任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公司秘書

陸慧薇女士

授權代表

榮偉女士
陸慧薇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美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 18 號
中環廣場
54 樓
5408 室

公司網站

www.wison-engineering.com

股份代號

2236

業務概覽



業務概覽

2020年中期業務回顧及展望

(一) 業務概覽

2020年上半年，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簡稱「惠生工程」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繼續秉持「發展科技、惠潤民生」的戰略，充分發揮民營企業的快速靈活機制，積極應對市場及行業的挑戰和變化。同時，本集團持續優化組織架構、精細化項目管理、增加數字化及模塊化價值創造、技術研發以及產業鏈延伸等方面的戰略投入。本集團砥礪前行，積極發掘新機遇，落實「技術引領發展」的理念，致力成為國內領先、國際知名的能源化工技術工程整體解決方案提供商。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稱「回顧期」)，全球各地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冠肺炎」)疫情，加上地緣政治及環球貿易關係持續緊張，全球經濟普遍下滑，令國內外原油及化工市場需求疲軟。回顧期內，本集團獲得新合同總值

約人民幣3,099.8百萬元(已扣除估計增值稅)，同比減少73.1%。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未完成合同總值約為人民幣22,612.5百萬元(已扣除估計增值稅)，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完成合同總值增加3.4%。期內，新簽合同總值減少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爆發影響，對宏觀經濟和行業帶來不明朗因素，部份潛在項目因此推遲規劃及合同進程。

市場環境

2020年上半年，國際原油價格走勢跌宕起伏，原油市場經歷了坍塌式下跌及艱難反彈。一季度初期，美伊衝突加劇以及中美和談進展為油價提供了利好支撐。但隨著新冠肺炎於2月底開始在全球各地大規模爆發，各國政府加強出行管控，導致原油需求急速下滑。另一方面，石油輸出國組織及其盟國(「OPEC+」)於3月的原油減產協議談判破裂，沙特阿拉伯與俄羅斯之間的市場爭奪戰加劇了原油供應端過剩的壓力，造成油價斷崖式下跌。紐約商品交易所5月交割的WTI原油期貨價格更一度收報每桶-37.63美元，創WTI原油期貨上市以來的最低價格。

業務概覽

第二季度國際原油市場有所回暖。5月初，「OPEC+」落實創紀錄的970萬桶／日減產協議，並將此減產規模延續至7月底，為油價提供了有力支撐。另一方面，中國推出嚴格控制新冠肺炎疫情措施，國內疫情在第二季度基本開始受控，加上中央跟地方政府紛紛出台各種刺激經濟政策，使國內經濟從4月開始迅速恢復，第二季度GDP增長3.2%，成為唯一一個在上半年取得正增長的主要經濟體，對國內能源化工市場帶來積極的提振作用。

整體而言，歐美地區多個主要經濟體6月底的疫情仍然嚴峻，經濟活動仍深陷困境。全球能源化工市場及經濟都受到疫情不同程度的衝擊，大部分能源和化工企業都經受了歷史以來最大的經營壓力，絕大部分公司都宣佈大規模縮減投資預算，許多項目被取消或推後。相比之下，國內的復蘇速度較快。以中國為首的亞太地區的新冠肺炎疫情於3月起開始受控，並逐步解除經濟活動封鎖。在第二季度，中國利用油價歷史低位的紅利，增加原油進口，使亞太地區成為全球石油市場復蘇的主要動力。

另一方面，國內的煉化企業受惠於低油價、低成本紅利，加上規模化、煉化一體化的優勢明顯，使國內優質的煉化企業在第二季度迅速轉虧為盈。特別是烯烴產業，在醫療防護用品和包裝需求的推動下，在行業下行周期中取得了近兩年來的盈利高峰。

展望未來幾年，國內在發展中西部地區和倡導「內循環」的宏觀經濟前提下，能源和化工材料的需求將持續增長，將由此帶動投資持續增加。在短期內，國外的投資受疫情和低油價的影響會減緩。預計在2022年之後，隨著經濟逐步恢復，油價重新回到較高水平，化工行業進入周期性上升期，投資會重新加速。

持續完善生態圈，促進業務多元化發展

回顧期內，本集團積極響應政府的疫情防控政策，組建惠生中心總部以及國內外項目疫情應急工作組，嚴格落實一系列防控工作，包括開展全球防疫物資採購、清關和運輸；編制預防新冠肺炎專項應急預案等，確保員工及施工隊伍人員在安全健康的前提下有序復工，將對項目工程進度影響降至最低。



本集團嚴格落實疫情防控措施以確保員工及項目施工人員「零感染」

面對市場變局，惠生工程除了持續加強技術創新研發、優化精細化管理外，也致力優化組織架構，降本增效。同時，本集團不斷完善供應鏈及生態圈、延伸產業鏈，並積極尋找優質投資機會，以開拓新市場及新機遇。5月19日，惠生工程與瀋陽鼓風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達成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就煉油、石油化工及煤化工等領域的市場開拓、產品研發和服務供應展開更全面、更緊密的合作。6月22日，本集團與上海銀鞍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及中化國際等其他有限合夥人訂立有限合夥協議，成立目標注資總額規模為人民幣9.5億元的有限合夥企業，以進行新材料、精細化工以及國家戰略新興產業相關項目的投資。

另一方面，除了石油化工工程等核心業務外，惠生工程也致力開發新業務和新市場，使產業更加多元化。回顧期內，本集團成功以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模式進入市政工程領域，未完成及新簽3個PPP項目。其中，江蘇興化市長江引水工程總設計規模為43萬噸／日，項目預計將在明年完工，建成後將為約158萬人解決生活飲水問題，是本集團首個重大民生市政工程



本集團以PPP模式進入市政工程領域

項目的突破。惠生工程將於PPP領域貫徹高標準、高質量以及精細化管理，有望為本集團帶來新的盈利增長點。

(二) 業績摘要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314.0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11.2百萬元)，同比增加43.6%。毛利約為人民幣185.7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6.2百萬元)，同比減少17.9%。回顧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9.3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5百萬元)，同比減少19.2%。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石化工程總承包項目面臨較大的市場競爭，加上原材料成本上升，使項目毛利率有所下降，導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

業務概覽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新合同總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下同)約人民幣3,099.8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507.6百萬元)，同比減少73.1%。其中，工程總承包的合同額佔96.1%；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石化業務佔新合同81.5%，煤化工業務佔14.5%。未完成合同總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約為人民幣22,612.5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完成合同總值增加3.4%。新合同總值減少主要原因是回顧期內，新冠肺炎在全球各地爆發，對環球經濟及能源化工行業造成衝擊，令大部份能源和化工企業縮減投資規模，多個項目被取消或推遲。



惠生工程首次在海外獲得天然氣製甲醇FEED+EPC項目

(三) 業務及運營回顧

(1) 國際市場

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響，化工行業投資項目在全球各地區都有不同程度的暫緩，全球石化供應鏈紊亂、石油及化工市場大幅波動。期內，本集團深耕美國及中東地區，在這兩個核心市場分別成立運營中心並取得業績的突破，成功開拓新的海外客戶。此外，惠生工程積極開拓新興市場，深化佈局俄羅斯、獨聯體、東南亞和非洲，有望於2020年在新興市場獲得項目突破。

中東地區：

中東地區是全球能源中心，區內產業逐步向下游產業轉型，除了原油開發之外，在氣田開發、LNG和大型石化項目投資日趨活躍，為工程公司帶來新機遇。惠生工程深耕中東市場近十年，更在中東設立了運營中心，快速響應業主需求，夯實本地化的發展基礎，不斷提升惠生在區內的競爭力。憑藉優異的項目執行、工程質量、安全管理以及資源整合等多能力，本集團已先後為沙特阿拉伯石油公司(Saudi Aramco)、阿布扎比國家石油公司(ADNOC)以及沙特阿拉伯基礎工業(SABIC)等客戶完成多個高質量的交付項目，在區內建立優質品牌和信譽。

回顧期內，本集團與沙特國家甲醇公司(IBN SINA)簽訂IBN SINA ATR及甲醇轉換器項目FEED+EPC總承包合同，這是惠生工程首次在海外獲得的天然氣製甲醇FEED+EPC項目。該項目位於沙特阿拉伯朱拜勒工業區，建成後可降低能源指標至15.06 MMBTU/T，以滿足沙特能源效率中心(SEEC)的要求。

回顧期內，本集團EPC總承包的沙特基礎工業公司(SABIC)STC-J UPP項目順利推進。該項目為SABIC研發中心的聚烯烴中試裝置項目，是目前SABIC最大的研發投資，建成後將是SABIC全球最大的研發中心，為SABIC在聚烯烴新產品開發、應用和商業化提供技術上的保證。項目總合同金額約1.5億美元，是目前惠生工程在中東地區合同金額最大的項目，進一步夯實了本集團紮根中東市場的決心。

回顧期內，本集團與凱洛格布朗路特公司(KBR)合作共同獲得的沙特阿美道達爾煉油與石化公司(SATORP)煉油廠脫瓶頸EPC項目按計劃推進，項目總體完成進度約86%。項目完成後將有助提高煉油廠產能

15%，將成為「技術與工程整合創造價值增值」的經典案例。該項目不但使本集團深化與KBR在全球能源領域的合作，同時實現了公司在沙特阿美(Saudi Aramco)首個EPC業績突破。

北美地區：

北美地區是本集團全球化戰略佈局的另一個主要市場。本集團針對北美市場勞工成本高以及工程進度拖延等痛點，推動模塊化交付EPC服務。通過工廠模塊化預製、組裝和整體交付的方式，降低了北美地區投資項目的施工成本，並大幅縮短建設周期，從而提升項目的經濟效益。模塊化EPC服務產品提升本集團在美國市場的競爭力，也為中資工程企業樹立了新的行業標桿。



本集團通過模塊化交付EPC服務開拓北美市場

業務概覽

回顧期內，本集團獲得了空氣產品公司(Air Product & Chemicals, Inc (“AP”))位於美國墨西哥灣地區一個化工項目的設計和採購服務合同，現場施工計劃於2021年開始，預計於2023年上半年投料試產。AP是惠生工程全球EPC業務發展的重要客戶之一，此次是雙方首次在北美項目上的合作，是惠生工程拓展美國業務的又一重要里程碑，標誌著本集團北美業務已逐步突破了原有西方工程公司的壁壘，進入了成長期。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新冠肺炎疫情爆發的背景下，加強對美國德克薩斯州的石化總承包項目的全流程管控，將新冠肺炎疫情對工程影響降低至最小，目前該項目已完成約95%，並預計將在第三季度全部完成項目。作為中國石化EPC工程公司在美國單獨承攬的最大總包合同，本項目的成功執行，再次證明本集團在模塊化交付的設計、採購、建造和運輸管理的全流程管控能力，有助本集團打造全球領先的EPC工程執行能力品牌。

其他地區：

除中東及北美等重點區域外，本集團堅定不移地執行國際化的戰略，持續強化全球營銷佈局的戰略投入，在獨聯體、東南亞、非洲地區以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設立十餘個分支機構。期內，本集團在俄羅斯的MTO前端設計(FEED)項目穩步進行，為進一步拓展俄羅斯天然氣化工的EPC項目奠定基礎。

(2) 國內市場

回顧期內，本集團充分把握國內市場機遇，不斷提高項目執行和管理質量。惠生工程在傳統的乙烯、煤化工等領域上保持優勢，同時積極探索新興領域，在輕烴下游PDH、PTA、煉油等領域也取得突破。回顧期內，本集團多個重點國內項目獲得重大進展，並得到高度及廣泛認可。



本集團與山東濱華簽訂PDH裝置項目總承包合同

山東濱華PDH裝置加速累積PDH領域優勢：

2020年6月，惠生工程與山東濱華新材料有限公司（「山東濱華」）成功簽署碳三碳四綜合利用項目60萬噸／年PDH裝置採購施工總承包合同。濱華新材料碳三碳四綜合利用項目由濱化集團和清華工研院共同投資逾百億元，是山東省的重點核心工程。項目建成後，裝置技術、能耗和資源消耗等指標，都將創造行業最佳水平，對加快濱州臨港高端石化產業園開發建設、打造

大型煉化一體化基地具有重要戰略意義。該項目有助惠生工程強化在PDH領域的設計及優化水平，並提高對PDH裝置的建設能力，為客戶創造更高的經濟價值。

東營威聯PTA項目打造PTA行業的標桿工程：

2020年6月，惠生工程與東營威聯化學有限公司（「東營威聯」）簽署250萬噸／年精對苯二甲酸（PTA）項目合同，合同範圍涵蓋了PTA工藝裝置及配套公輔工程的工程設計及配合採購、施工等工作。作為山東省2020年省重點建設項目之一，項目建成後將進一步完善東營威聯的原油-芳烴-聚酯產業鏈，對地煉企業轉型升級、區域石化產業結構向高端化延伸、精細化發展具有重要意義。本項目是惠生工程與英國石油公司（BP）繼新鳳鳴項目之後，在PTA項目上的再度合作，惠生將攜手BP再造PTA行業的標桿工程，並進一步奠定本集團在PTA領域的領先地位。

業務概覽



惠生工程於3月份起增加對重點項目的人員及機械設備投入

浙江石化乙烯裝置項目彰顯項目執行能力與全球化採購實力：作為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石化」)2#140萬噸/年乙烯裝置總承包商，本集團充分發揮模塊化設計和製造經驗、全球化採購實力和項目管理經驗，並於3月份起大批量增加施工人員與機械設備，促使施工進度超越預期，目前已累計完成78%，包括完成2.7萬噸鋼結構以及裂解爐本體安裝；另外，採購工作基本完成，整體進度累積完成約84%。該乙烯裝置項目為浙江石化4,000萬噸/年煉化一體化項目的主體項目之一，本集團高度重視項目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工作

備受業主及業界認可，先後獲評選為「HSE樣板工程」、「質量先進集體」、「物資管理樣板工程」、「綜合管理第一名」、「質量管理第一名」以及「文明施工第一名」等榮譽。



浙江石化乙烯項目獲得質量及施工管理等多項榮譽

福建申遠煤製氫合成氨項目打造安全環保新標桿：本集團負責總承包的福建申遠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建申遠」)75,000Nm³/h煤製氫裝置及30萬噸/年合成氨裝置EPC項目於回顧期內有序推進。該項目範圍包括工程管理、項目的基礎設計、詳細設計、設備材料供應、施工及施工管理，以及指導聯動試車及投料試車。煤製氫合成

氨項目作為福建申遠二期年產40萬噸聚醯胺一體化項目的關鍵一環，建成後將實現全球最大己內醯胺生產基地上下游一體化及產能再擴容，成為安全可靠、節能環保的行業新標桿，同時也標誌著本集團在新材料應用領域再次實現突破，並對本集團深耕華南市場具有重大的戰略意義。

惠生泰州新材料項目進展取得階段性突破：

本集團負責總承包的惠生(泰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惠生泰州」)高性能聚醯胺EPC項目於回顧期內進度良好。本集團將依託技術工程轉化設計、製造和項目管理經驗以及全球化採購實力，負責項目技術工程轉化、工程設計、設備和材料採購、工程施工服務，並協助惠生泰州完成聯動試車、投料試車及性能考核。目前，項目的現場施工處於全面安裝階段。截至2020年6月底，PA10T鋼結構、設備安裝完成，PA12T鋼結構主體安裝完成，兩者分別預計在9月底及10月底建成中交；長碳鏈二元裝置土建基礎施工完成，預計11月底建成中交。

(3) 技術研發及社會認可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肆虐使全球經濟和能源化工行業增加了更多不確定因素。面對行業下行周期，本集團貫徹「發展科技，惠潤民生」的宗旨，加強科技研發以增加公司的核心競爭力。惠生工程繼續以全球化視野把握行業技術發展趨勢，增加在綠色、低碳節能和突破性技術等方面的戰略投入。回顧期內，本集團不斷豐富知識產權成果，新增專利申請2項、新增授權專利8項；在研項目有序推進，加快已有技術的應用落地，同時新進入甲基丙烯酸甲酯(MMA)新材料相關技術領域。

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佈局和深化綠色低碳發展戰略，積極推進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項目「CO₂高效合成化學品新技術」課題的實施，按照既定進度計劃推進研發平台項目的實施、知識產權申請及10萬噸級工藝包編制工作。

業務概覽

回顧期內，本集團與青島三力新材和中國科學院大連化物所簽訂了「甲基丙烯酸一步氧化酯化製甲基丙烯酸甲酯(MMA)工程化、商業化」合作協議，該技術被認定為國內首創科技成果，並已通過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組織鑒定為達到國際先進水平。該技術將有效改變目前國內以高污染、高能耗丙酮氰醇工藝為主的MMA生產現狀，為實現該領域綠色、可持續發展提供了先進的技術保障和解決方案。本集團將依託豐富的工程化經驗，與合作方共同快速推進該項技術的產業化，助力行業高質量發展。

此外，本集團完成10萬噸／年二甲醚製乙醇成套技術工藝包開發，並將在二甲醚、甲醇、醋酸、聚乙烯醇等行業，以及以焦化、電石為主的尾氣資源綜合利用領域積極拓展工業應用，助力上述產業通過價值鏈延伸實現產業升級，向差異化、效益化方向發展。

回顧期內，本集團完成了陽煤集團淄博齊魯第一化肥有限公司45,000Nm³/h合成氣裝置技改項目酸性氣體脫除裝置工藝包文件的編制和交付。該技術由本集團自主研發，用於脫除上游合成氣中的酸性氣體，為下游丁辛醇裝置提供合格的淨化氣，此次技術許可再次體現本集團在新型煤化工高效、潔淨利用領域的領先優勢。

回顧期內，本集團憑藉高質量和高效率的服務獲得客戶、業界、監管機構及資本市場肯定，共獲得3個省級工程項目獎項。其中，山西潞安高硫煤清潔利用油化電熱一體化示範項目煤氣化裝置獲得2020年度河南省優秀勘察設計獎特等獎。本公司屢獲殊榮，充分顯示公司「質量為先，鑄就精品」的卓越理念，不僅是對惠生工程品牌實力的肯定，也是對惠生工程每一個團隊及每一名員工的肯定。



惠生工程致力提升數字化能力並逐步通過「智能化工程」交付「智能化工廠」

(4) 數字化生產

數字化及智能化是能源化工工程行業的大勢所趨，回顧期內，本集團積極推動數字化轉型，落實「打造數字惠生能力，支持一體兩翼戰略」。本集團通過提高「以客戶為中心」的EPC及項目管理等過程的數字化能力，逐步實現通過「智能化工程」交付「智能化工廠」；同時，通過不斷完善「以數字惠生」為核心的數字化體系，圍繞願景與文化、人才與激勵等理念和制度，不斷變

革組織與運營模式、流程與方法和體系與平台，提高企業運營效率和效益。惠生工程的數字化能力和體系處於行業一流水平，有能力滿足目前國內外業主對數字化的需求。

智能化工程方面：在設計過程實現數字化，特別是各專業間條件數據傳遞、變更信息傳遞，以及專業間數據一致性檢驗等過程，實現由計算機替代實現自動完成。另外，惠生工程在採購、施工管理、項目管理等過程中，同樣提升了數字化水平，實現各項目管理過程的計劃與成本的精細化、實時化、數字化管理。期內，本集團自主開發基於二維碼標準體系的工程項目現場材料供應鏈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統，實現物資從訂單至現場安裝全過程信息追溯、動態監控、進度檢測、狀態查詢，達到增效降本的目的。

業務概覽

智能化工廠方面：通過數字化交付幫助業主實現智能化工廠。回顧期內，惠生工程在中東的SRU項目和STC項目都進入了設計尾聲數字化交付審查階段，其中SRU項目是目前國際設計階段數字化交付的最高水平，完成此次項目的數字化交付將有助本集團形成一套完整的設計階段數字化交付標準及相對應的文件體系，對惠生工程意義重大。另外，惠生工程繼續深化與智能工廠實施的龍頭企業霍尼韋爾的合作，雙方共同成立工作小組，明確聚焦石化乙烯業務的合作，力爭在潛在的乙烯項目上實施工程數字化交付和智能工廠建設中的數據貫通、智能應用的合作。

(5) 模塊化生產

模塊化預製、組裝和整體交付的方式能有效克服施工環境的限制，大幅縮減工期、提高工作效率，尤其在施工建造成本高、資源缺乏、建造風險較大的地區，大型石油化工裝置模塊化建造是卓有成效的解決方案。本集團已成立模塊總體規劃室，構建了一支國際化、跨部門及跨專業的模塊設計和執行專家團隊。回顧期內，惠生工

程不斷優化工藝模塊策劃設計能力，提升精細化建造能力，梳理和編制了模塊化項目FEED執行計劃和工作流程，推行以三維模型中完成模塊化研究和佈置設計，促進模塊化與數字化完全結合，為本公司的模塊化業務夯實基礎，同時致力於成為行業標桿。



本集團同時具備了模塊化設計、建造及交付的能力

本集團已同時具備了中大型陸地裝置模塊的可行性研究、基礎設計、詳細設計和建造能力，加上海運、陸運和吊裝設計能力，本集團已將模塊化「設計+建造+交付」能力集於一身，打造國內一流、國際領先的能源化工工程市場模塊化競爭力。



本集團持續引進高端人才並優化組織架構

(6) 人才計劃

本集團針對市場的轉變，通過以「市場為導向、客戶為中心」的理念，不斷引進新型人才，提升內部管理水平，優化組織架構，滿足快速響應客戶和獲取新簽項目訂單的人力資源需求。回顧期內，本集團根據業務需要引進高端人才，包括具備國際項目規劃與執行能力、先進管理理念的項目管理、施工、採購類人員，具備高層次項目諮詢經驗的人員，具備全球化視野及背景的高端營銷人才。截止到2020年6月30日，惠生工程擁有本科及以上人員89%，其中碩士及以上佔40%。同時，本集團通過博士後工作站，吸引了優秀的博士後研究員，增加了公司研發團隊的實力和活力。

本集團秉承「以業務為導向、以項目為中心」的宗旨，針對石化工程行業的轉變以及本公司的發展需求，持續優化公司的組織架構，形成技術體系、營銷體系、執行體系、控制體系及資源體系等新的五大體系。在「小團隊強化戰鬥力」、「強項目弱行政」及「精細運營量化指標」的理念下，各體系分工明確、充分協作，使各體系部門能夠發揮專業職能的同時提升工作效益。新體系體現了人才及資源的配置優化，兼顧聚焦和靈活性，以高效簡捷的扁平矩陣架構，實現靈活授權和快速反應的流程。

本集團在完善新組織結構的同時制定了以「訂單獲取」和「項目執行」為中心的激勵機制，強調價值貢獻，打造競爭意識、強者思維。配合激勵機制的落地，更新和強化績效管理機制，完善績效管理流程，以管理代考核。通過推動落實項目低成本、高質量交付責任，引導員工追求高績效，從而達到提升組織及公司績效的目的。

業務概覽

此外，惠生工程非常重視人才培養，不斷提升中層和核心崗位的領導力和管理能力。即使在疫情期間，也通過線上平台持續進行高質素的培訓。同時以實際案例分析，通過提供輔導和支持，提升員工的管理能力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四) 公司展望

2020年是「十三五規劃」的收官年，也是「十四五規劃」的啓始年，石化能源行業在經歷了跌宕起伏後，下半年仍將繼續面臨諸多不確定的因素。新冠肺炎疫情仍然對多個歐美主要經濟體造成衝擊；「OPEC+」原油減產協議執行力度也將影響油價的波動；另外，中美關係以及中東地緣政治緊張，也直接影響油價及全球經濟走勢。但另外一方面，中國第二季度經濟表現好轉，成為首個錄得增長的主要經濟體，有助提振市場復蘇信心。同時，市場期望疫苗研發取得突破，全球疫情將有望加速受控，加上各國政府陸續推出經濟刺激措施，將有利於全球經濟活動的恢復，並提升能源化工產品市場需求。

在新的市場環境下，石化行業在疫情、貿易摩擦、保護主義及環保規範等複雜的外部因素影響下，不斷探索新的發展方向。長遠來看，新項目投資將聚焦個別區域，並更注重區域性的競爭優勢合理外延，同時更突出一體化的優勢，以抵禦行業波動的影響並尋求收益最大化。此外，中國仍是全球石化市場體量最大、增速最快的區域，尤其對精細化工的需求殷切。精細化工產品和衍生品種類豐富，對工程技術含量、詳細設計能力要求高，將是EPC工程市場未來發展的方向。

另一方面，新冠肺炎疫情大規模爆發為公共衛生敲響警鐘，也將對石化行業的運營模式帶來深遠的影響，加速行業的數字化轉型進程，行業將向智能化、遠程化、自動化發展的需求更加迫切。新科技賦能傳統行業，數字孿生、工業物聯網、雲計算、人工智能等高新科技在EPC工程行業的應用將日趨重要。



本集團通過自有技術研發以及技術授權合作提升綜合競爭力

面對新的挑戰及機遇，惠生工程堅持「誠信為本、客戶為尊、創新為要、和諧共贏」的經營理念，快速響應市場需求，深化技術創新和管理創新，通過自有技術研發及技術授權合作，不斷強化核心技術及設計能力，同時落實精細化管理並提升工程及服務水平，增加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同時，本集團持續優化人才及組織架構重組，激發各級員工的潛力，加強部門及體系間的協同，突出惠生工程在精細化管理、快速靈活機制以及高效創新的優勢。

(1) 立足本土把握國內市場新機遇，堅持國際化戰略

本集團堅持立足本土，拓展國際市場的發展戰略。國內市場方面，儘管市場預計2020年中國對原油需求增速放緩，但中國仍是全球市場最大的增長點。經過一系列政策改革，國內油氣、石化及煤化工的市場逐步向民營及外資開放，吸引更多資金進入國內市場，推動國內市場的快速增長。作為紮根於中國的能源化工工程公司，惠生工程將一如既往地重視國內市場，積極把握中國市場的增長紅利。惠生工程成立「戰略成長中心」，加強管理「國內外資」戰略價值客戶，鎖定新的優質商機。戰略成長中心成立以來，憑藉豐富的國際化經驗、標準化服務流程、差異化服務等優勢，先後獲得殼牌、巴斯夫、贏創、科思創、英力士等知名外資企業認可，持續為其近期國內的投資項目提供專業服務。

業務概覽

國際市場方面，惠生工程針對不同市場的特點制定發展戰略。北美及中東地區等成熟市場競爭激烈，惠生工程將通過成本及工期管控等優勢開拓市場，打造國際領先的品牌形象；俄羅斯及東南亞等新興市場短期內將高速發展，機遇多元化且競爭相對較小，惠生工程將發揮差異化、核心技術及項目管理經驗等優勢開拓市場，增加盈利能力；包括非洲在內的潛力市場增長空間巨大，惠生工程將針對市場發展需求作長遠規劃，為未來開拓業務佈局。

另一方面，惠生工程持續強化海外營銷團隊建設，繼成立中東運營中心後，北美運營中心也投入運作，快速響應當地業主需求。經過長期的耕耘，本集團在海外市場逐步打破原有西方工程公司的壁壘。回顧期內，本集團獲得了AP位於美國墨西哥灣地區的化工項目合同；7月中，本集團在中東獲得撒哈拉國際石化公司(Sipchem)氫氣管綫輸送項目，成功開拓新的客戶，充分顯示本集團的海外項目管理及執行能力備受肯定，進一步打造國際品牌形象。

(2) 加快落實數字化及模塊化，打造技術型工程服務企業

惠生工程相信「技術驅動發展」，數字化、智能化及模塊化將成為工程公司未來核心競爭力。本集團將通過和高等學府及領先企業的合作，持續加強對數字化、智能化以及模塊化技術的研發，致力打造行業的新標桿。

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加速行業的運營模式和工作模式變革，也更加堅定惠生工程發展數字化及智能化技術的決心。在數字化及智能化環境中，企業利用大數據、深度計算、雲計算等工具，在工藝計算、設計選型、合規檢驗、物流跟蹤、材料管理、質量監督、應急培訓等EPC工程及管理領域將出現各種智能應用，大幅改善工作效率。供應鏈優化、生產過程模擬優化、精益操作管控、全生命周期資產管理、基於3D的可視化管理將提升智能工廠應用價值，有助提升企業的市場效益、工藝效益、生產效益。



本集團致力提升模塊化技術的研發及應用

模塊化是行業另一個重要發展趨勢，隨著設計、製造及運輸技術的優化，模塊化的應用場景及價值將不斷提升，將可以應用在更複雜、更大規模、更遠程的工程項目上。通過優化設計和精細化佈置，現場鋼結構、管道、電器儀錶的預製工作，將更大程度轉移到模塊加工廠，進一步提高工作效益、減少成本，並提升對質量、安全及進度的管控。

(3) 構築業務生態，實現產業延伸多元化發展

本集團堅持「以科技促發展、以技術強業務」戰略，緊密跟蹤全球能源化工領域研究熱點與發展趨勢，深度聚焦基礎化學品、中間體化學品的突破性技術和綠色清

潔生產工藝，並在資源綜合利用、循環經濟方面錨定細分領域，並開展技術儲備。惠生工程將廣泛構築全球範圍技術合作生態圈，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有力保障，努力向「最具科技含量的技術型工程服務企業」目標邁進。

放眼未來，石化行業將迎來新主體、新原料、新工藝和新法規，為行業帶來新的發展格局和機遇。惠生工程將踐行「全面國際化」、「管理精細化」、「競爭差異化」戰略方針，發揮集團內部各板塊的協同優勢，同時通過加強和龍頭企業戰略合作，並尋求優質投資併購機會，打造覆蓋全產業鏈的生態圈。惠生工程將積極開展與主業形成有效延伸的產業投資與運營，在環保及市政工程等領域尋求新發展機遇，為本集團創造新的盈利增長點。同時，本集團將加大對進口高度依賴的新材料及瓶頸原料的技術研發，形成開發、建設和運營的新業務全周期戰略延伸，打造一個核心優勢突出、經營風險分散、技術實力雄厚、利潤來源多元化的綜合性特色能源服務與運營企業，助力本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整體回顧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313,972	1,611,231
銷售成本	(2,128,239)	(1,385,017)
毛利	185,733	226,2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6,807	85,5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52,642)	(63,352)
行政開支	(119,183)	(188,299)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690	(1,826)
其他開支	(80,897)	(16,735)
融資成本	(34,023)	(6,3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72	(69)
除稅前溢利	16,657	35,159
所得稅開支	(7,469)	(23,624)
期內溢利	9,188	11,53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益及毛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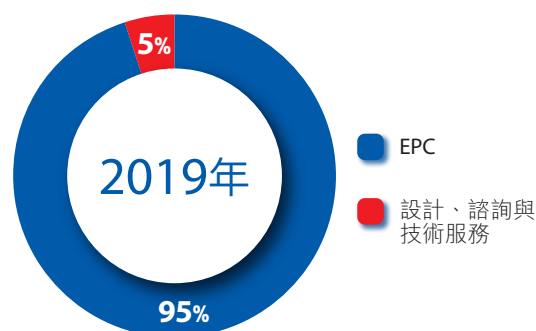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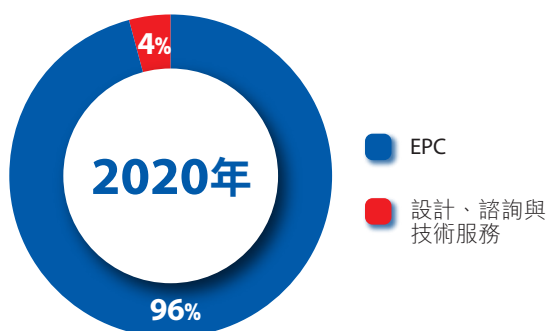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11.2百萬元增加43.6%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14.0百萬元。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6.2百萬元減少17.9%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5.7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14.0%及8.0%。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綜合收益與毛利詳情如下：

	分部收益		分部毛利		分部毛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	2019年 (%)
EPC	2,231.4	1,527.2	157.5	198.6	7.1%	13.0%
設計、諮詢與技術服務	82.6	84.0	28.2	27.6	34.1%	32.9%
	2,314.0	1,611.2	185.7	226.2	8.0%	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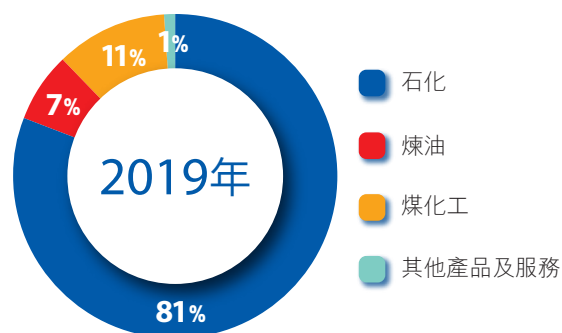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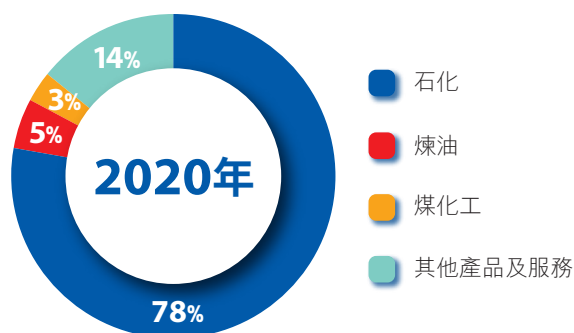
EPC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27.2百萬元增加46.1%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位於美國、中東與國內的石化項目進展順利，增加對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貢獻。

EPC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0%下降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煉油項目的毛利率下降，同時毛利率較高的煤化工項目收入比例進一步下降所致。

設計、諮詢與技術服務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4.0百萬元減少1.7%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6百萬元。設計、諮詢與技術服務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9%上升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1%。設計、諮詢與技術服務的收益與毛利率與2019年同期基本持平。

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綜合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石化	1,807.3	1,303.8	503.5	38.6%
煉油	111.4	111.8	(0.4)	(0.4%)
煤化工	81.7	183.6	(101.9)	(55.5%)
其他產品及服務	313.6	12.0	301.6	2,513.3%
	2,314.0	1,611.2	702.8	43.6%



石化業務分部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03.8百萬元增加38.6%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0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位於美國、中東與國內的石化項目進展順利，增加對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貢獻。

煉油業務分部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8百萬元減少0.4%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4百萬元，基本持平。

煤化工業務分部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3.6百萬元減少55.5%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位於南京的煤化工項目已經完工，而2019年上半年新簽訂的位於福建的煤化工項目尚未進入主要施工階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產品及服務分部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0百萬元增加2,513.3%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3.6百萬元。其他產品及服務分部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公用基建項目進入主要施工階段，增加對該板塊的收入貢獻。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6百萬元增加36.4%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6.8百萬元。其中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0.4百萬元、租金收入減少人民幣10.7百萬元，保險索償收入增加人民幣40.7百萬元，股權投資所得股息收入增加人民幣8.0百萬元及政府補助減少人民幣9.9百萬元。其他收入及收益整體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了保險索償收入與股權投資所得股息收入。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4百萬元減少17.0%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全球各地因爆發新冠肺炎疫情，導致各類市場拓展活動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8.3百萬元減少36.7%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2百萬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行政與後勤功能上的人員投入有所下降。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研發成本	55.3	4.9
有關經營租賃收入的開支	8.3	14.0
壞賬撥回	(3.5)	(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損失	20.3	-
其他	0.5	-
	80.9	16.7

其他開支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百萬元增加384.4%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研發成本增加，同時確認金融資產公平值損失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百萬元增加431.3%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0百萬元，其中銀行貸款利息增加人民幣26.2百萬元。銀行貸款利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銀行借貸大幅增加所致。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一節。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6百萬元減少68.2%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5百萬元。所得稅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應課稅利潤下降所致。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百萬元減少20.0%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毛利下降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進行交易，通常要求預先付款。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信貸期為30天或有關合同的保留期。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18.2百萬元及人民幣927.8百萬元，下降約23.8%。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601.5百萬元，佔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12.7%（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814.3百萬元，佔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19.0%）。

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583.2)	(116.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47.2)	(202.0)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413.0	(5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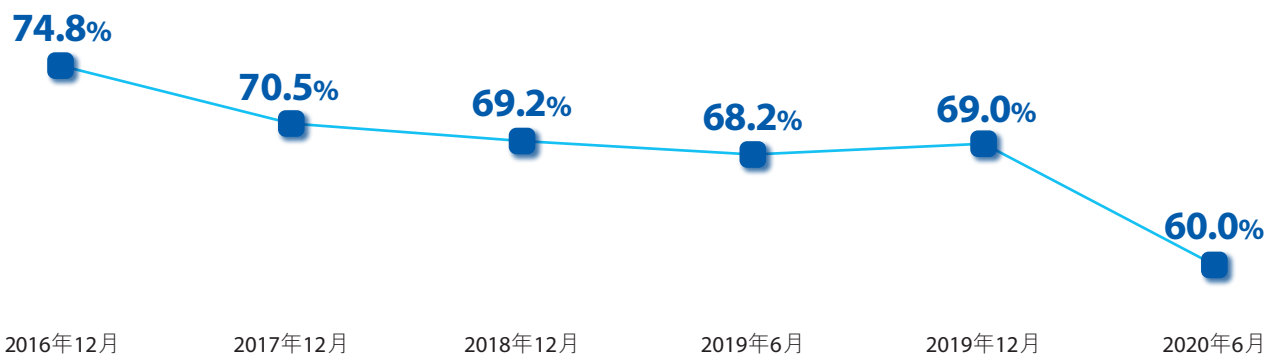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及未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包括下列款項：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港元	29.8	7.6
美元	389.7	714.8
人民幣	1,148.3	786.4
沙特阿拉伯里亞爾	32.6	80.3
歐元	36.6	14.6
阿聯酋迪拉姆	1.4	1.3
南非蘭特	2.8	8.3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平均負債總額除以平均資產總額)列示如下。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出現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2020年5月21日開始，將本集團所持有的土地及物業的計量方式從成本模式變更為公平值模式。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0.3倍(於2019年12月31日：0.4倍)。

下表載列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情況。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貸佔總銀行借貸的34.8%（2019年12月31日：40.5%）。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32.0	252.0
— 無抵押	100.0	—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 有抵押	76.5	52.8
	408.5	304.8
非即期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銀行貸款 — 有抵押	765.0	447.2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2020年6月30日的銀行貸款以人民幣計值。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借貸人民幣1,173,5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2,000,000元）按固定息率計息。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實際利率介乎下列範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9%至5.88%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92%至5.88%

下表載列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的到期日情況。

	須於 要求時	少於 3個月	3至 12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上	總計
2020年6月30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170.4	289.8	1,075.2	1,535.4
2019年12月31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213.7	122.1	632.8	968.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能滿足自身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要求，而該資金主要來自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及借貸。本集團審慎管理其司庫功能，一直保持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日常業務經營所需。對於閒置資金，在評估投資風險、投資收益與可得金融產品品質後，本集團將作出適當的理財措施，增加資金使用效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0年6月22日及2020年7月2日發佈之須予披露交易公告，該公告宣佈於2020年6月2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惠成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惠成」）（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有限合夥協議（「有限合夥協議」），據此，上海惠成（作為有限合夥人）、其他有限合夥人（作為有限合夥人）及上海銀鞍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銀鞍」）（作為普通合夥人）同意成立南京銀鞍嶺秀新材料產業基金（有限合夥）（「有限合夥企業」），以進行新材料、精細化工及其他領域以及國家戰略新興產業相關項目的股權及股權相關類投資，惟須受有限合夥協議所訂明若干投資限制所規限。根據有限合夥協議，上海惠成（作為有限合夥人）將向有限合夥企業投入人民幣160,000,000元。截至本報告日，(i)上海惠成已完成有限合夥協議約定的有關注資及(ii)有限合夥企業並未作出任何投資。

投資於有限合夥企業

有關銀鞍的資料

銀鞍的核心基金管理團隊包括李昀宏先生（總經理）、王坤先生（副總經理）、王俊先生（首席風控官）及馬仁虎先生（投資部副總監）。除有限合夥企業外，銀鞍亦管理兩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分別為南京銀鞍嶺英新能源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弘鞍成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有限合夥企業之投資授權及策略

結合中國宏觀經濟發展及產業調整，有限合夥企業將進行新材料、精細化工及其他領域以及國家戰略新興產業相關項目的股權及股權相關類投資以產生經濟回報，並專注於化工新材料產業、生命科學相關產業、信息通信技術（ICT,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上游電子化學品及其他功能性精細化工品及先進製造業。

有限合夥企業將會透過分析產業政策及行業發展趨勢作出戰略投資，並專注於科技及創新公司、首次公開招股前公司及其他優質企業及特殊機遇目標。

根據有限合夥協議，有限合夥企業不可（其中包括）：
(i) 提供擔保、貸款或舉貸；(ii) 直接投資二級市場股票；(iii) 從事房地產（包括自用房地產）及其他相關業務；(iv) 作出捐款或贊助；及(v) 投資其他創業投資基金或投資性企業。

資本支出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為人民幣8.5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8百萬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進行。本集團所面臨的貨幣風險乃因以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銀行結餘而產生。本集團已制定與外幣風險有關的外幣對沖政策，並嚴格恪守。在適當時候，本集團亦會考慮使用金融工具對沖產品，包括外匯遠期合同，以應對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 (1) 於2018年，惠生工程的一名分包商於中國內地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向惠生工程就額外支付工程成本及自逾期支付工程成本產生之利息約人民幣211,316,000元提出索償。
- (2) 於2018年，惠生工程的另一名分包商於中國內地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向惠生工程就額外支付工程成本及自逾期支付工程成本產生之利息約人民幣132,322,000元提出索償。
- (3) 於2019年，惠生工程的一名分包商被其本身之分包商於成都市中級人民法院控告，而惠生工程亦被列為被告，需承擔有關支付工程成本約人民幣45,360,000元之連帶責任。
- (4) 於2019年，一名分包商於浦東新區人民法院向惠生工程就支付諮詢費用及自逾期支付諮詢費用產生之利息約人民幣16,544,000元提出索償。
- (5) 於2019年，惠生工程涉及四宗總金額人民幣20,000,000元與票據相關的案件。惠生工程被其後的票據背書人指控須承擔總金額人民幣20,000,000元的票據負債。
- (6) 於2020年，惠生工程的一名分包商向上海仲裁委員會申請，要求惠生工程就額外支付工程成本、保證押金、費用損失及自逾期支付上述費用產生之利息約人民幣48,966,000元提出索償。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就案件(1)及案件(2)而言，惠生工程及分包商已完成法院安排的獨立第三方進行的司法成本審計，惟尚未排期開審。就案件(3)而言，惠生工程及分包商已完成首次庭前證據交換及質證，惟尚未排期開審。就案件(4)而言，惠生工程及分包商已完成庭審，目前仍待法院判決。就案件(5)而言，其中一張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元的票據相關案件已由法院判決，餘下三張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元的票據相關案件尚未排期開審。案件(6)尚未排期開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董事認為，案件(1)、案件(2)、案件(3)及案件(6)並無依據，且基於現有證據及諮詢法律意見後，本集團支付額外付款索償的可能性較低。因此，本集團毋須就該四宗案件計提撥備。

就案件(4)及案件(5)，基於現有證據及諮詢法律意見，由於本集團有可能承擔結算責任，本公司董事已計提撥備。

資產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人民幣1,267.9百萬元之若干樓宇，未來數年就若干物業收取租金的權利及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結餘為人民幣70.4百萬元的相關銀行賬目，已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

人力資源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聘用1,571名(2019年12月31日：1,694名)員工。本集團定期根據市場慣例及員工的個人表現檢討員工的薪金和福利，並為合資格員工於中國繳納各項社會保險計劃，以及於香港繳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並根據中國及香港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提供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失業保險，以及額外的商業意外和醫療保險。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獎金、保險金及購股權計劃)總額為人民幣303.0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1.1百萬元)。

本集團於2012年11月3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作為員工對本公司的貢獻鼓勵和回報。

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置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公司／集團公司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⁴⁾
周宏亮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290,000 (L) ⁽²⁾	0.15%
董華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100,000 (L) ⁽³⁾	0.13%
劉洪鈞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0.02%
李磊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⁵⁾	0.02%
湯世生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⁵⁾	0.02%
馮國華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⁵⁾	0.02%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的股份好倉。
- (2) 該等6,290,000股股份包括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賦予周宏亮先生權利可認購3,040,000股股份。
- (3) 該等5,100,000股股份包括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賦予董華先生權利可認購2,660,000股股份。
- (4)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073,767,800股已發行普通股。
- (5) 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股份。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置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12年11月30日批准採納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將於董事會通知的期間生效，惟該期間自其採納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傑出人員，為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人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及推動本集團的業務。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本集團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董事、諮詢人或顧問(「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2月13日的招股章程。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每股 股份行使價 (港元)	於2020年	於2020年			於2020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授出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 人員或主要股東， 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李磊	1.744	1,000,000	-	-	-	1,000,000
湯世生	1.744	1,000,000	-	-	-	1,000,000
馮國華	1.744	1,000,000	-	-	-	1,000,000
本集團之僱員	1.744	123,800,000	-	(1,050,000)	-	122,750,000
總數		126,800,000	-	(1,050,000)	-	125,750,0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購股權被註銷。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上文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乃於2017年11月14日授出。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待購股權相關承授人於緊接各歸屬日期前的年度達成若干表現目標後，購股權的25%於緊隨授出日期起計滿12個月、24個月、36個月及48個月後的交易日歸屬及繼而可予行使。已歸屬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五年期屆滿前予以行使。每股份於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1.77港元。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12年11月30日批准採納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開始買賣當日之後不得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提出授予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條文的所有其他內容仍然完全有效，惟以對行使之前所授出的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有必要或根據該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條文規定仍然有效者為限，而之前授出但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會仍然有效且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行使。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目的是便於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以及我們的控股股東惠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惠生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僱員、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認可及感謝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或任何聯屬公司曾經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每名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期限或董事會於授出時可能指定的期限內隨時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主要股東或其他關連人士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每股 股份行使價 (港元)	於 2020 年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 重新分類	6 月 30 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本集團						
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 人員或主要股東 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周宏亮	0.837	3,040,000	-	-	-	3,040,000
董華	0.837	2,660,000	-	-	-	2,660,000
本集團之僱員	0.837	94,161,000	-	(3,324,000)	(114,000)	90,723,000
惠生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惠生控股或其任何 附屬公司之僱員、 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	0.837	30,666,000	-	-	114,000	30,780,000
總數		130,527,000	-	(3,324,000)	-	127,203,000

上述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授予日期為2012年11月30日。本公司在上市後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涉及3,324,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失效，無購股權被註銷。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以分批於購股權期限(將於本公司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上市日期」)後第96個月的最後一個營業日屆滿)內行使，使得該購股權的20%可於上市日期後第36、48、60、72及84個月的第一個營業日或之後隨時行使。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名稱	公司／ 集團公司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直接或間接 持有的股份數目 ⁽¹⁾	股權 概約百分比 ⁽⁵⁾
惠生工程投資有限公司 (「惠生投資」)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88,782,146 (L)	75.82%
惠生控股 ⁽²⁾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3,088,782,146 (L)	75.82%
華邦松先生 ⁽³⁾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3,088,782,146 (L)	75.82%
黃幸女士 ⁽⁴⁾	本公司	配偶權益	3,088,782,146 (L)	75.82%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之股份好倉。
- (2) 惠生投資的唯一股東惠生控股視為或當作擁有惠生投資所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3) 惠生控股的唯一股東華邦松先生視為或當作擁有惠生控股所實益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4) 黃幸女士為華邦松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幸女士視為擁有與華邦松先生所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權益。
- (5)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073,767,800股已發行普通股。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原則並已遵守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守則的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磊先生、湯世生先生及馮國華先生組成。李磊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和討論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項下有關董事履歷詳情的變動

自本公司2019年年報刊發日期以來，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之董事履歷詳情變動。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Tel : +852 2846 9888
Fax : +852 2868 4432
www.ey.com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 : +852 2846 9888
傳真 : +852 2868 4432

致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之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載列於第42至7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報告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其有關條文的規定。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此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經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依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主要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吾等將知悉所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致使我們認為隨附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的事項。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8月25日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313,972	1,611,231
銷售成本		(2,128,239)	(1,385,017)
毛利		185,733	226,2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16,807	85,5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52,642)	(63,352)
行政開支		(119,183)	(188,299)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690	(1,826)
其他開支		(80,897)	(16,735)
融資成本	5	(34,023)	(6,3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72	(69)
除稅前溢利	6	16,657	35,159
所得稅開支	7	(7,469)	(23,624)
期內溢利		9,188	11,535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318	11,535
非控股權益		(130)	-
		9,188	11,535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		人民幣 0.23 分	人民幣0.28分
— 攤薄		人民幣 0.23 分	人民幣0.28分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9,188	11,535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031	(106)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3,031	(106)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	(54,316)	(42,969)
物業及土地重估收益	2,638,631	-
所得稅影響	(395,795)	-
	2,242,836	-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2,188,520	(42,96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191,551	(43,07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200,739	(31,540)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200,869	(31,540)
非控股權益	(130)	-
	2,200,739	(31,540)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317,566	851,409
投資物業		10,773	11,098
使用權資產		2,339,684	165,163
商譽		15,752	15,752
無形資產		29,325	31,515
聯營公司投資		14,059	7,587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257,075	311,391
長期預付款項		1,238	2,202
遞延稅項資產		31,004	36,848
非流動資產總值		4,016,476	1,432,965
流動資產			
存貨		147,384	126,859
貿易應收款項	11	750,329	1,003,866
應收票據		177,513	214,352
合約資產		1,205,607	690,3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0,516	112,73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	18,200	14,66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66,485	510,530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12	1,041,229	800,38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	601,455	814,251
流動資產總值		4,748,718	4,287,99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068,096	2,051,0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44,490	839,57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4	408,500	304,780
租賃負債		15,769	4,68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	47,325	79,27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5	630	630
應付股息		14,682	-
應付稅項		178,429	176,446
流動負債總額		3,577,921	3,456,486
流動資產淨值		1,170,797	831,51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187,273	2,264,478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4	765,000	447,220
租賃負債		25,944	8,534
遞延稅項負債		395,346	720
政府補助		4,284	4,37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90,574	460,851
資產淨值		3,996,699	1,803,62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330,578	330,578
股份溢價		869,201	869,201
其他儲備		2,797,101	603,899
		3,996,880	1,803,678
非控股權益		(181)	(51)
權益總額		3,996,699	1,803,627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發展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全融資產之公平值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330,578	869,201	342,612	(101,206)	46,541	36,779	(9,297)	-	9,582	278,888	1,803,678	(51)	1,803,627	
期內溢利	-	-	-	-	-	-	-	-	-	9,318	9,318	(130)	9,18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54,316)	-	-	-	(54,316)	-	(54,316)	
物業及土地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	-	-	-	-	-	-	2,242,836	-	-	2,242,836	-	2,242,836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3,031	-	3,031	-	3,03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54,316)	2,242,836	3,031	9,318	2,200,869	(130)	2,200,73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423	-	-	-	-	(423)	-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7,015	-	-	-	-	-	-	-	7,015	-	7,015	
已派股息	-	-	-	-	-	-	-	-	-	(14,682)	(14,682)	-	(14,682)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30,578	869,201	349,627	(101,206)	46,964	36,779	(63,613)	2,242,836	12,613	273,101	3,996,880	(181)	3,996,699	

* 於2020年6月30日，該等儲備賬目指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其他儲備總額人民幣2,797,101,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03,899,000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發展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全融資產之公平值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330,299	861,129	318,591	(101,206)	32,588	32,590	-	-	12,041	263,787	1,749,819	-	1,749,819	
期內溢利	-	-	-	-	-	-	-	-	-	11,535	11,535	-	11,53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42,969)	-	-	-	(42,969)	-	(42,969)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06)	-	(106)	-	(1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42,969)	(106)	11,535	(31,540)	(31,540)	-	(31,54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4,189	4,189	-	-	-	(8,378)	-	-	-	
行使購股權	140	4,107	(3,077)	-	-	-	-	-	-	-	1,170	-	1,170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15,807	-	-	-	-	-	-	-	15,807	-	15,807	
已派股息	-	-	-	-	-	-	-	-	-	(17,361)	(17,361)	-	(17,361)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30,439	865,236	331,321	(101,206)	36,777	36,779	(42,969)	11,935	249,583	1,717,895	-	-	1,717,895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6,657	35,159
就下列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6	24,654	25,01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19,492	4,660
無形資產攤銷	6	2,928	2,737
確認政府補助	4, 6	(7,728)	(17,60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72)	69
外匯收益淨額		(2,478)	(3,138)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	4	(7,96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淨值	6	20,21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	22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減值(撥回)/撥備	6	(29,127)	16,142
合約資產淨額減值撥備/(撥回)	6	28,715	(14,408)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減值(撥回)/撥備	6	(278)	92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6	7,015	15,807
融資成本	5	34,023	6,359
利息收入	4	(10,530)	(9,970)
有關租賃修訂的收入	4	(84)	-
		95,367	60,922
存貨(增加)/減少		(20,525)	34,15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319,503	210,2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52,505)	(64,635)
長期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64	(41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543,968)	69,55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3,535)	161,85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7,005	(483,5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683	(169,91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31,951)	98,794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增加		(240,841)	(41,781)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558,803)	(124,842)
已收利息		10,389	9,970
已付利息		(34,023)	(6,170)
(已付)/退回稅項		(811)	4,53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83,248)	(116,512)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	4	7,960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725)	(9,089)
購置無形資產		(738)	(3,756)
收取政府補助		7,635	18,512
購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207,710)
購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8,000)	-
購置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股權		(6,3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7,168)	(202,04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1,170
新增銀行貸款		670,000	190,000
償還銀行貸款		(248,500)	(239,341)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8,472)	(2,71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13,028	(50,8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4,251	932,086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592	64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1,455	563,2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3,455	553,291
獲取時原定於三個月內到期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8,000	10,000
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601,455	563,291
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1,455	563,291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惠生工程投資有限公司(「惠生投資」)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董事認為，惠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惠生控股」)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惠生控股及惠生投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通過技術諮詢、工程設計、採購及施工管理等服務向石化及煤化工生產商提供生產設施設計、建造及調試項目解決方案。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載有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一切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對其樓宇及租賃土地的會計處理除外，並首次對本期間的財務資料採用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有關計量樓宇及租賃土地的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過往年度使用成本模式就樓宇及租賃土地入賬。為更準確反映本集團所持樓宇及租賃土地之價值及向本集團財務報表之使用者提供更適切資料，本公司董事已批准本集團有關樓宇及租賃土地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為重估模式，自2020年5月起生效。

本集團已以未來適用法採納會計政策變動。

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新冠肺炎相關租金減免(提早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要性的定義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有關計量樓宇及租賃土地的會計政策變動(續)

準則的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澄清並就業務的定義提供額外指引。該等修訂闡明視作業務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與一個實質流程，兩者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業務在並無創造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及流程下仍可存在。該等修訂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並持續產出之能力的評估。相反，重點是所獲得的投入及所獲得的實質流程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了重大貢獻。該等修訂亦縮小產出的定義，注重向客戶提供的貨物或服務、投資收入或其他日常業務收入。此外，有關修訂就評估所收購的流程是否具有實質性提供指引，並引入可選的公平值集中測試，允許對所獲得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為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本集團已對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提前應用修訂。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申報的影響。該等修訂提供暫時性補救措施，以便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的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其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新冠肺炎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允許提早應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產並無獲出租人寬減或豁免租賃的租賃付款。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有關計量樓宇及租賃土地的會計政策變動(續)

準則的修訂(續)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就重要性提供新定義。新定義指出，如資料被省略、出錯或模糊，可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一般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依據該等財務報表而作出的決定，則其屬重要資料。該等修訂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程度。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構成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設計、採購及 施工(「EPC」)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設計、諮詢與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附註4)			
向外界客戶銷售	2,231,384	82,588	2,313,972
分部間銷售	31,982	11,281	43,263
收益總額	2,263,366	93,869	2,357,235
<u>對賬：</u>			
分部間銷售對銷			(43,263)
收益			2,313,972
分部業績	157,476	28,257	185,733
<u>對賬：</u>			
未分配收入			116,807
未分配開支			(253,592)
未分配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32,46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72
除稅前溢利			16,65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EPC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設計、諮詢與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附註4)			
向外界客戶銷售	1,527,204	84,027	1,611,231
分部間銷售	22,168	4,021	26,189
收益總額	1,549,372	88,048	1,637,420
<u>對賬：</u>			
分部間銷售對銷			(26,189)
收益			1,611,231
分部業績	198,656	27,558	226,214
<u>對賬：</u>			
未分配收入			85,585
未分配開支			(270,212)
未分配融資成本			(6,3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69)
除稅前溢利			35,159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續)

2020年6月30日	EPC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設計、諮詢與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u>對賬：</u>	2,807,830	96,340	2,904,170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27,43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5,888,460
資產總額			8,765,194
分部負債	2,699,137	54,377	2,753,514
<u>對賬：</u>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28,59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043,571
負債總額			4,768,495
2019年12月31日	EPC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設計、諮詢與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對賬：</u>	2,418,476	94,858	2,513,334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80,10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287,739
資產總額			5,720,964
分部負債	2,613,081	55,882	2,668,963
<u>對賬：</u>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81,34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329,722
負債總額			3,917,33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益	2,313,972	1,611,231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益之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	設計、諮詢與		
	EPC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型			
工程合同	2,231,384	-	2,231,384
設計、可行性研究、諮詢與技術服務	-	82,588	82,588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2,231,384	82,588	2,313,972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515,085	60,336	1,575,421
美洲	486,403	12,604	499,007
中東	229,896	-	229,896
其他	-	9,648	9,648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2,231,384	82,588	2,313,972
收益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2,231,384	82,588	2,313,972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益之分類收益資料(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EPC	設計、諮詢與 技術服務	總計
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型			
工程合同	1,527,204	–	1,527,204
設計、可行性研究、諮詢與技術服務	–	84,027	84,027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1,527,204	84,027	1,611,231
地區市場			
美洲	785,519	5,243	790,762
中國內地	604,932	65,985	670,917
中東	136,753	–	136,753
其他	–	12,799	12,799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1,527,204	84,027	1,611,231
收益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1,527,204	84,027	1,611,231

以下所載為與客戶所訂合約收益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之對賬：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EPC	設計、諮詢 與技術服務	總計
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同收益			
外部客戶	2,231,384	82,588	2,313,972
分部間銷售	31,982	11,281	43,263
分部間調整及對銷	(31,982)	(11,281)	(43,263)
客戶合同總收益	2,231,384	82,588	2,313,97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益之分類收益資料(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EPC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設計、諮詢 與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			
客戶合同收益			
外部客戶	1,527,204	84,027	1,611,231
分部間銷售	22,168	4,021	26,189
分部間調整及對銷	(22,168)	(4,021)	(26,189)
客戶合同總收益	1,527,204	84,027	1,611,231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7,728	17,604
銀行利息收入	10,389	9,97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	7,96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的其他利息收入	141	—
租金收入	46,922	57,626
保險索償收入	40,657	—
有關租賃修訂的收入	84	—
其他	708	385
	114,589	85,585
收益		
公平值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強制分類為此類別，包括持作買賣用途	104	—
匯兌收益	2,114	—
	2,218	—
	116,807	85,585

* 已收取地方政府作為促進及加快相關省份發展獎勵的政府補助。概無有關該等補助之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32,272	6,143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560	216
貼現票據利息	191	-
	34,023	6,359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2,128,239	1,385,01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24,654	25,017
研發成本	55,274	4,8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492	4,660
無形資產攤銷	2,928	2,737
政府補助	(7,728)	(17,604)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淨值	(29,127)	16,142
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值	28,715	(14,40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淨值	(278)	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22	-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9,049	-
公平值損失，淨值：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強制分類為此類別，包括持作買賣用途	20,218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278,769	257,40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250	27,912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7,015	15,807
	303,034	301,126
匯兌差額淨值	(2,114)	2,496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數人民幣162,764,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3,346,000元)之僱員福利支出均計入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於成立及經營所在稅務司法權區賺取或獲得之溢利繳付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中國內地	1,499	-
— 其他地區	1,295	27,589
遞延	4,675	(3,965)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7,469	23,624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印度尼西亞、俄羅斯、南非、日本、墨西哥、泰國、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新加坡賺取任何應課稅收入，故毋須繳納香港、印度尼西亞、俄羅斯、南非、日本、墨西哥、泰國、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新加坡所得稅。

惠生工程(中國)有限公司(「惠生工程」)獲「高新技術企業」資質，自2014年至2016年可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根據中國稅務規例的規定，惠生工程再次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並已於2017年10月23日取得相關證書，該證書自2017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惠生工程已於2020年7月再次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且有關申請仍處於審議階段。本公司董事認為，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惠生工程須按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稅。

江蘇惠生建設科技有限公司(「江蘇惠生」，前稱江蘇中和永泰建設工程有限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Wison USA, LLC(前稱「Wison Petrochemicals (NA), LLC」)須按21%的稅率繳納聯邦所得稅，以及按0.75%的稅率繳納州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相關司法權區的稅率計算。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須按10%徵收預扣稅。此規定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之司法權區訂有稅務約定，則可能適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故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盈利所分配之股息繳納預扣稅。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任何因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產生之應付稅項而出現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2019年12月31日：無)，原因為即使該等款項匯出，但由於利用雙重稅務寬免，本集團亦毋須承擔額外稅項之責任。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末期一每股普通股0.004港元(2019年：0.005港元)	14,682	17,361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是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073,767,800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071,095,548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是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溢利計算。計算時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者相同)，以及假設全部攤薄潛在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為普通股後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依據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9,318	11,535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73,767,800	4,071,095,548
有效攤薄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24,703,262
	4,073,767,800	4,095,798,810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1月1日	851,409
添置	7,725
重估盈餘	478,341
折舊	(24,329)
出售	(22)
重估時撥回	4,442
於2020年6月30日	1,317,566

除估值所列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外，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示。

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及租賃土地的重新估值為人民幣3,591,556,000元。估值為人民幣2,296,586,000元的土地部分按使用權資產計量。

重估產生的重估盈餘(扣除稅項)人民幣2,242,836,000元已計入資產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及租賃土地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入賬，則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813,705,000元及人民幣147,014,000元(2019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830,709,000元及人民幣149,032,000元)。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267,877,000元(2019年12月31日按照成本模式：人民幣818,763,000元)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以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公平值等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及租賃土地之公平值計量等級：

	於2020年6月30日採用之公平值計量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級)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樓宇	-	-	1,294,970	1,294,970
租賃土地	-	-	2,296,586	2,296,586
	-	-	3,591,556	3,591,556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以公平值計量樓宇及租賃土地。

本期間內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之轉移，亦無轉往或轉自第三級。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公平值等級(續)

下列為評估樓宇及租賃土地所使用之評估方法及主要輸入值摘要：

	評估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數 2020年
樓宇及租賃土地(附註a)	收益法	市場日租(人民幣) (每平方米)	5.1
		長期空置率	4%
		收益率	4%
樓宇(附註b)	直接比較法	市場交易價格(人民幣元) (每平方米)	11,300
		樓宇質素調整	1%

附註：

- (a) 樓宇及租賃土地之估值乃使用收益法釐定。此估值方法之最重大輸入值乃鄰近可比較物業之市場日租、樓宇長期空置率及租金收益率。

公平值計量與市場日租及收益率成正比，而與長期空置率成反比。

- (b) 樓宇之估值乃使用直接比較法釐定。此估值方法之最重大輸入值乃鄰近可比較物業之市場交易價格及樓宇質素調整。

公平值計量與市場交易價格成正比，而與樓宇質素調整成反比。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呈報期結算日，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個月內	5,581	199,283
2至12個月	180,113	217,769
超過1年	564,635	586,814
	750,329	1,003,866

貿易應收款項中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關聯公司(定義見附註15)		
泰興天馬化工有限公司	78,018	72,516
泰興博惠環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53,820	61,420
	131,838	133,93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19,346	1,192,508
原定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110,486	14,380
原定於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	512,852	407,751
	1,642,684	1,614,639
減：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1,041,229)	(800,388)
無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1,455	814,251

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人民幣612,795,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61,310,000元)已抵押作為履行若干工程合同以及招標程序的保證金。

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人民幣87,773,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2,208,000元)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以就採購進口設備獲得信用證。

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人民幣268,145,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47,381,000元)已抵押作為銀行授出之票據融資之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人民幣2,11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605,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遠期外匯合約的擔保。

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結餘人民幣70,406,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6,884,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獲得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14)。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148,257,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786,429,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釐定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一天至三個月不等，根據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呈報期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136,697	783,735
1至2年	112,522	138,217
2至3年	691,705	917,125
超過3年	127,172	212,014
	2,068,096	2,051,091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32,000	252,000
— 無抵押	100,000	—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 有抵押	76,500	52,780
	408,500	304,780
非即期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銀行貸款 — 有抵押	765,000	447,2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實際利率介乎下列範圍：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92%至5.8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9%至5.88%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為：		
須於以下限期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408,500	304,780
於第二年	58,500	38,050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5,500	97,500
五年後	531,000	311,670
	1,173,500	752,000

若干本集團銀行貸款以下述資產抵押：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樓宇	10	1,267,877	818,763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惠生(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惠生(中國)投資」)就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人民幣612,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12,000,000元)向若干銀行提供擔保。於2020年6月30日，已提取貸款人民幣62,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52,000,000元)(附註15)。

此外，若干銀行向本集團提供信貸融資，而本集團已質押未來數年就若干物業收取租金費用的權利及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結餘為人民幣70,406,000元的相關銀行賬目(附註12)，作為該等融資的擔保。於2020年6月30日，已提取銀行貸款人民幣841,5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00,000元)。

計息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關聯方交易

除於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另行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同系附屬公司：			
租金收入	(a)(i), (a)(ii)	10,949	11,095
提供服務	(a)(i), (a)(ii), (a)(xi), (a)(xii), (a)(xiii), (a)(xviii), (a)(xxi)	197,541	7,380
接受服務	(a)(vii), (a)(viii), (a)(ix), (a)(x), (a)(xv), (a)(xvi), (a)(xvii), (a) (xxi)	20,130	407,784
聯營公司：			
提供服務	(a)(xix), (a)(xx)	1,885	-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惠生控股	由華邦松先生(本公司實益控股股東)全資擁有，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惠生(南通)重工有限公司(「惠生南通」)	由惠生控股間接全資擁有，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惠生(中國)投資	由惠生控股間接全資擁有，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惠生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惠生投資(香港)」)	由惠生控股間接全資擁有，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舟山惠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舟山惠生」)	由惠生控股間接擁有，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惠生海洋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惠生海洋」)	由惠生控股間接全資擁有，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關聯方交易(續)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泰興天馬化工有限公司(「泰興天馬」)	由惠生控股間接擁有 15% 權益，自 2018 年 1 月 4 日起為關聯公司
上海惠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惠生海洋」)	由惠生控股間接擁有，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惠生(泰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惠生泰州」)	由惠生控股間接擁有，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泰興博惠環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泰興博惠」)	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聯營公司

附註：

- (a)(i) 於 2018 年 12 月 14 日，本集團與惠生(中國)投資訂立租賃協議及物業管理服務協議，租金為每年人民幣 15,225,000 元，綜合管理費為每年人民幣 2,275,000 元，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為期兩年。

於 2019 年 2 月 28 日，本集團與惠生(中國)投資訂立額外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租賃額外物業予惠生(中國)投資，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為期 24 個月，每年租金為人民幣 6,071,000 元(免租期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止)。於同一日，本集團與惠生(中國)投資訂立額外補充物業管理服務協議，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為期 24 個月，每年物業管理服務費為人民幣 601,000 元。此外，根據協定，惠生(中國)投資可租用本集團物業之會議設施，每日費用為人民幣 1,500 元至人民幣 5,000 元，視乎會議室大小而定，惠生(中國)投資須向惠生工程支付每度電人民幣 1.20 元之電費。

於 2019 年 6 月 21 日，本集團與惠生(中國)投資訂立額外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租賃額外物業予惠生(中國)投資，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為期 21 個月，每年租金為人民幣 927,000 元(免租期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止)。於同一日，本集團與惠生(中國)投資訂立額外物業管理服務協議，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為期 21 個月，每年物業管理服務費為人民幣 91,800 元。此外，根據協定，惠生(中國)投資向惠生工程支付每度電人民幣 1.20 元之電費。

於 2020 年 1 月 10 日，本集團與惠生(中國)投資訂立進一步補充協議，以修訂日期均為 2018 年 12 月 14 日的舊有租賃協議及綜合管理服務協議的若干條款，自 2020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租金已由每年人民幣 15,225,000 元按比例調整至每年人民幣 11,479,000 元，而綜合管理費則由每年人民幣 2,275,000 元按比例調整至每年人民幣 1,715,000 元，參考標的物業減少的樓面建築面積大小釐定。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來自惠生(中國)投資的租金收入、綜合管理服務收入及電費以及會議設施費用(包括增值稅)分別為人民幣 8,941,000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9,004,000 元)、人民幣 1,204,000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1,288,000 元)及人民幣 84,000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續)

- (a)(ii) 於2018年12月14日，惠生工程與上海惠生海洋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以每年人民幣5,019,000元向上海惠生海洋出租位於其辦公大樓的辦公室，自2019年1月1日起為期一年。

於2018年12月14日，本集團與上海惠生海洋訂立物業管理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將以每年人民幣750,000元就向上海惠生海洋出租的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自2019年1月1日起為期一年。

於2019年1月25日，本集團與上海惠生海洋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日期均為2018年12月14日的舊有租賃協議及一項物業管理服務協議的若干條款，自2019年2月1日起生效。參考標的物業縮減的樓面建築面積大小，租金已由每年人民幣5,019,000元按比例調整至每年人民幣4,015,000元，而物業管理服務費則由每年人民幣750,000元按比例調整至每年人民幣600,000元。

於2019年12月16日，本集團與上海惠生海洋訂立物業租賃協議重續上述日期為2019年1月25日的租賃協議，自2020年1月1日起為期一年，年租金為人民幣4,015,000元。同日，本集團與上海惠生海洋訂立補充協議，內容有關惠生工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每年綜合園區管理費為人民幣600,000元，自2020年1月1日起為期一年。根據補充協議，上海惠生海洋可租用會議設施，每日費用為人民幣1,500元至人民幣5,000元，視乎會議室大小而定，及上海惠生海洋須向惠生工程支付每度電人民幣1.20元之電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上海惠生海洋的租金收入、綜合園區管理服務收入及電費以及會議設施費用(包括增值稅)分別為人民幣2,008,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91,000元)、人民幣30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3,000元)及人民幣12,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a)(iii) 於2020年6月30日，惠生工程與惠生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惠生控股實體(定義為惠生控股、其附屬公司及惠生控股或其附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30%或以上投票權及/或可控制董事會大部份成員組成之任何公司(在各情況下不包括惠生控股之附屬公司)之統稱，而「惠生控股實體」指其中任何一間))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據此惠生工程可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之主要條款不時向惠生控股實體出租物業及就本集團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涵蓋並規管所有現有協議以及惠生工程與相關惠生控股實體於協議年期內就租賃位於新惠生綜合樓之物業及就該等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而訂立之任何未來租賃安排下之訂約方之租賃關係。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將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來自惠生控股實體的租金、物業管理費、公用設施費用及會議設施費用的總收入(包括增值稅)為人民幣12,549,000元((a)(i)及(a)(ii)的總金額)。

- (a)(iv) 於2018年1月12日及2018年2月28日，惠生控股(作為許可人)與本集團訂立商標使用許可協議，以授予本集團分別於中國及部分地區，例如香港、俄羅斯、美利堅合眾國、澳大利亞、歐盟、新加坡、土耳其、南非及委內瑞拉永久非獨家無償使用商標的權利。
- (a)(v)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惠生(中國)投資以零代價就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人民幣612,00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12,000,000元)向若干銀行提供擔保。於2020年6月30日，已提取貸款人民幣62,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52,000,000元)(附註1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續)

- (a)(vi) 於2012年11月30日，惠生控股與本公司就使用以惠生控股名義登記的域名「wison-engineering.com」(「域名」)的權利訂立域名授權協議(「域名授權協議」)。根據域名授權協議，惠生控股同意以零代價向本公司授出免費獨家使用域名的授權，而本公司亦接納有關授權。域名授權協議並無期限，在惠生控股不再為本公司股東等若干情況下可予終止。
- (a)(vii) 於2017年6月13日，惠生工程與惠生南通訂立模塊化預製供貨合同，據此，本集團按總合同價人民幣102,860,000元(其後增加至人民幣138,000,000元)委聘惠生南通就一項於中國的第三方項目進行結構設計、油漆採購、預製及組裝部分化工設備模塊。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相關服務成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5,000元)。
- (a)(viii) 於2017年8月22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ison USA, LLC與惠生南通訂立管廊模塊化製造合同，據此，Wison USA, LLC委聘惠生南通供應管廊模塊以及備件以用於其於美國之建築項目，總合同價為7,376,000美元(其後增加至9,078,000美元)。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相關服務成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838,000元)。
- (a)(ix) 於2018年5月11日，Wison USA, LLC、惠生海洋及惠生南通訂立管道及鋼結構製造工程合同，據此，Wison USA, LLC委聘惠生海洋及惠生南通進行管道及鋼結構製造工程，以於美國實地建立低密度聚乙烯輔助設施界區設備及管道安裝項目，總合同價為1,850,000美元。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相關服務成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36,000元)。
- (a)(x) 於2018年5月11日，Wison USA, LLC與惠生海洋訂立模塊、構件式鋼結構及管道預製合同，據此，Wison USA, LLC委聘惠生海洋就美國德克薩斯州的一項乙二醇裝置進行模塊、構件式鋼結構及管道預製工程，總合同價為26,000,000美元(其後因額外變更訂單增加至30,237,000美元)。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相關服務成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2,280,000元)。
- (a)(xi) 於2018年6月7日，惠生投資(香港)與Wison USA, LLC訂立服務協議，據此，Wison USA, LLC應就惠生投資(香港)現有及擬定業務，向其提供油氣及石化範疇之諮詢、營銷及新業務發展服務，由2018年6月7日起為期一年，且除非訂約方終止協議，否則將自動續約一年。應付予Wison USA, LLC之費用乃根據提供服務所投入之時間釐定，並按每小時218.75美元的費率收取，加實報實銷開支。根據服務協議應付予Wison USA, LLC的費用年度上限為617,000美元。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相關收益為36,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52,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84,000元)。
- (a)(xii) 於2018年6月26日，惠生(中國)投資與惠生工程訂立技術諮詢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惠生工程就惠生(中國)投資之項目向其提供技術諮詢服務，該協議由2018年1月1日起生效，為期三年。就技術諮詢服務框架協議應付予惠生工程的諮詢費用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0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相關收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2,000元)。
- (a)(xiii) 於2019年5月28日，上海惠生海洋與惠生工程訂立技術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惠生工程應就生產設備、公用事業系統及輔助生產系統向上海惠生海洋提供其他工程設計及技術服務，自2019年5月28日起，為期三年。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相關收益為人民幣79,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續)

- (a)(xiv) 於2017年9月26日，惠生工程與泰興天馬訂立一份總工程採購建設合同，據此泰興天馬以總代價人民幣125,420,000元(該金額隨後增加至人民幣136,792,000元)委聘惠生工程進行共軛氫化油樹脂項目的建設工作，該項目的初步期限為2017年9月20日至2018年2月28日。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無確認相關收益。有關泰興天馬的貿易應收款項載於附註11。
- (a)(xv) 於2018年12月25日，Wison USA, LLC、惠生海洋及惠生南通訂立模塊、構件式鋼結構及管道預製合同，據此，Wison USA, LLC委聘惠生海洋及惠生南通進行模塊、構件式鋼結構及管道預製工程，暫定總價格為5,550,000美元，其中1,000,000美元乃根據實際材料價格支付，而4,500,000美元則基於單位價格計算得出。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相關服務成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315,000元)。
- (a)(xvi) 於2019年12月25日，Wison USA, LLC與惠生海洋訂立模塊、構件式鋼結構及管道預製合同，據此，Wison USA, LLC委聘惠生海洋進行模塊、構件式鋼結構及管道預製工程，暫定總價格為15,905,000美元。於2020年4月4日，Wison USA, LLC向惠生海洋發出通知，終止合同及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相關服務成本為約51,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61,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a)(xvii) 於2019年1月24日，惠生工程與舟山惠生訂立模塊化預製供貨合同，據此，本集團按總合同價人民幣340,000,000元(其後增加至人民幣376,004,000元)委聘舟山惠生就一項於中國的第三方項目進行結構設計、材料採購及組裝部分設備模塊。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相關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7,83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7,510,000元)。
- (a)(xviii) 於2019年3月12日，惠生工程與惠生泰州訂立一份總工程採購建設合同，據此，惠生泰州按總合同價人民幣440,250,000元(其後增加至人民幣537,480,000元)委聘惠生工程就項目提供工程設計、設備及材料採購以及建設服務。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相關收益人民幣191,972,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23,000元)。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惠生泰州款項為人民幣103,437,000元。
- (a)(xix) 於2019年8月，江蘇惠生與泰興博惠訂立總建設合同，據此，泰興博惠按總合同價人民幣264,795,000元委聘江蘇惠生就該項目提供建設服務。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相關收益人民幣1,625,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泰興博惠款項為人民幣4,426,000元。有關泰興博惠的貿易應收款項載於附註11。
- (a)(xx) 於2019年12月，江蘇惠生與泰興博惠訂立技術諮詢服務協議，據此，泰興博惠委聘江蘇惠生就該項目提供技術諮詢服務，總合同價為人民幣276,000元。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相關收益為人民幣26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a)(xxi) 於2020年1月23日，本公司與惠生控股訂立服務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將就惠生控股及其附屬公司(「惠生集團」)目前及擬定之業務營運向惠生集團提供油氣及石化範疇的諮詢、營銷及新業務發展服務，而惠生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信息科技服務以及法律及合規服務。服務協議的年期於2020年1月23日開始，並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服務協議項下惠生集團向本集團應付的費用以及本集團應付惠生集團的費用乃根據獲指派的合資格人員提供相關服務所投入的時間按經參考有關合資格人員薪酬市價後釐定的時薪釐定，另加實報實銷開支以及實際產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來自惠生集團的服務費收益為人民幣3,638,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自惠生集團的服務費為人民幣1,939,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續)

(a)(xxii) 於2020年6月30日，惠生工程與惠生泰州訂立技術合作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共同開發二氧化碳高效合成化學品的若干科技並擴展相關工程。惠生工程就技術合作協議項下之合作應付惠生泰州的總金額乃視乎項目將產生的實際成本而定，預期將不超過人民幣12,000,000元，其中包括項目將產生的人力及資源成本以及資本金額。技術合作協議項下的項目自2020年6月30日開始，且預期將不遲於2023年6月29日完成。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與惠生控股、惠生南通、惠生(中國)投資、惠生投資(香港)、舟山惠生、惠生海洋、泰興天馬、上海惠生海洋、惠生泰州及泰興博惠的交易均按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b) 關聯方結餘：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惠生泰州	77	-
上海惠生海洋	1,101	6,088
惠生海洋	12,118	-
惠生(中國)投資	4,904	8,577
	18,200	14,66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惠生海洋	13,235	-
舟山惠生	34,090	15,110
惠生南通	-	49,275
惠生泰州	-	14,891
	47,325	79,27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河南創思特工程監理諮詢有限公司(「河南創思特」)	630	630

與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結餘均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關聯方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普通股數目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已發行：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4,073,767,800	4,073,767,800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622,757	1,622,757
已發行：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330,578	330,578

本公司股本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6月30日	4,073,767,800	330,578	869,201	1,199,77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權投資	257,075	311,391	257,075	311,3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0,516	112,734	140,516	112,734
	397,591	424,125	397,591	424,125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841,500	500,000	848,191	505,000

財務經理所領導的本集團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報告。於各呈報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價值變動及釐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數據。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估值，並每年兩次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與董事會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入自願雙方可於當前交易(脅迫或清盤銷售除外)中交換該工具所需的金額。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以所報市價為基礎。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採用市場估值技術估算，該估值技術基於並無可觀察市價或比率支持的假設。估值要求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和策略釐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同業)，並為每間已識別的可資比較公司計算適當價格倍數，例如市價對賬面值(「市賬率」)倍數。該倍數乃透過將可資比較公司的每股股份價格除以每股股份資產淨值或盈利計算得出。貿易倍數隨後按公司特定之事實及情況，就可資比較公司之間的不流通性及規模差異貼現。貼現倍數應用於非上市股權投資之相應盈利計量因素，藉以計量公平值。董事認為，使用估值技術產生的估計公平值(計入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相關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均屬合理，亦為報告期末的最恰當數值。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根據條款及風險相若的工具的市場利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算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定量敏感度分析的摘要載列如下：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範圍／比例	公平值對輸入值的 敏感度
非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平均市賬率倍數	2020年6月30日： 0.4224至2.7672 (2019年12月31日： 0.5323至3.6688)	倍數增加／減少10% (2019年12月31日：10%) 會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 人民幣1,899,000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2,393,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2020年6月30日： 25% (2019年 12月31日：25%)	折讓增加／減少10% (2019年12月31日：10%) 會導致公平值減少／增加 人民幣633,000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798,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指本集團所釐定市場參與者在為投資定價時所考慮的溢價及折讓金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顯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0年6月30日

	採用之公平值計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56,017	-	101,058	257,0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2,412	48,104	-	140,516
	248,429	48,104	101,058	397,591

於2019年12月31日

	採用之公平值計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204,513	-	106,878	311,3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2,734	-	-	112,734
	317,247	-	106,878	424,125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續)

期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於1月1日	106,878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虧損總額	(5,820)	-
於6月30日	101,058	-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0年6月30日

	採用之公平值計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848,191	-	848,191

於2019年12月31日

	採用之公平值計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505,000	-	505,000

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本期間內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之轉移，亦無轉往或轉自第三級(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或然負債

- (1) 於2018年，惠生工程的一名分包商於中國內地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向惠生工程就額外支付工程成本及自逾期支付工程成本產生之利息約人民幣211,316,000元提出索償。
- (2) 於2018年，惠生工程的另一名分包商於中國內地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向惠生工程就額外支付工程成本及自逾期支付工程成本產生之利息約人民幣132,322,000元提出索償。
- (3) 於2019年，惠生工程的一名分包商被其本身之分包商於成都市中級人民法院控告，而惠生工程亦被列為被告，需承擔有關支付工程成本約人民幣45,360,000元之連帶責任。
- (4) 於2019年，一名分包商於浦東新區人民法院向惠生工程就支付諮詢費用及自逾期支付諮詢費用產生之利息約人民幣16,544,000元提出索償。
- (5) 於2019年，惠生工程涉及四宗總金額人民幣20,000,000元與票據相關的案件。惠生工程被其後的票據背書人指控須承擔總金額人民幣20,000,000元的票據負債。
- (6) 於2020年，惠生工程的一名分包商向上海仲裁委員會申請，要求惠生工程就額外支付工程成本、保證押金、費用損失及自逾期支付上述費用產生之利息約人民幣48,966,000元提出索償。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惠生工程及案件(1)及案件(2)中的分包商已完成法院安排的獨立第三方進行的司法成本審計，惟尚未排期開審。惠生工程及案件(3)中的分包商已完成首次庭前證據交換及質證，惟尚未排期開審。惠生工程及案件(4)中的分包商已完成庭審，目前仍待法院判決。案件(5)中，其中一張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元的票據相關案件已由法院判決，餘下三張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元的票據相關案件尚未排期開審。案件(6)尚未排期開審。

本公司董事認為，案件(1)、案件(2)、案件(3)及案件(6)並無依據，且基於現有證據及諮詢法律意見後，本集團支付額外付款索償的可能性較低。因此，本集團毋須就該四宗案件計提撥備。

就案件(4)及案件(5)，基於現有證據及諮詢法律意見，由於本集團有可能承擔結算責任，本公司董事已計提撥備。

19.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於2020年8月25日，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